

万家灯火



一心一意

范俊强

也就是年前的事,我和柯怡茗确立了恋爱关系。本来说好的,过了年我先去她家拜访未来的岳父岳母。可计划赶不上变化,争强好胜的她非要说什么“女士优先”。

正月初四那天,望着拎着大包小包的柯怡茗,爸妈喜欢得脸上的皱纹都飞到九霄云外了。剁肉杀鸡炖鱼,忙得不亦乐乎!吃饱喝足之后,爸妈私下跟我商量:“茗茗这姑娘挺不错,人长得漂亮,也知书达理……总之我们很满意,现在合计合计,给她封多少钱的红包比较合适?”我说,茗茗自己能挣钱,您就封一二百意思意思就行了。爸妈不认这个理儿,说给少了人家会笑话。

最后,爸妈给了柯怡茗一个厚实又吉利的红包——999元。她走后,老爸对我嘿嘿一笑,说:“我半个月的退休金都发出了,你小子一定要跟人家好好处!”

正月初六,我去了柯怡茗家。未来的岳父岳母几乎把我爸妈的菜单“拷贝”了一份,“粘贴”在他们的餐桌上。酒过三巡菜过五味,我连打饱嗝,宣告撤退。临走时,她妈塞给我一个厚实的红包,还一再叮嘱我“别嫌少”。

在回家的路上,我一个人就迫不及待地打开了红包,剥了一层又一层,剥到心惊肉跳——最后,一看都是1块的,一共11张!丈母娘不会把哪个小孩子的压岁钱发给了我吧?!

第二天,我打电话把柯怡茗约到公园广场来,见面之后,就直奔主题:“茗茗啊,我爸爸给你封了999,你妈也太吝啬了吧,就给11块钱?”

“那是我的主意!”柯怡茗莞尔一笑,神秘兮兮的。

“那是我的主意!”我阴险阳调地学她,“什么意思啊,小老茗茗同志!”

柯怡茗看着周围没有人注意,手点着我脑门,恨铁不成钢地说:“你真笨,这说明我对你一心一意啊……”

人在途中

忙碌着,幸福着

王忠美

同学来访时,我正忙得不可开交,刚刚买菜回来,忙着做饭,做好饭又去接孩子,孩子吃完饭,我又风风火火地把她送回学校上晚自习。看着被冷落在沙发上的同学,我歉疚地耸耸肩:“别见怪啊,老同学,今天是周三,我给孩子送饭的日子,做寄宿生前,我和女儿就有这个约定,每周三,我要给她做好吃的,晚饭回家吃。我不能言而无信,只好怠慢老同学了。”老同学善意地笑笑:“没关系的,我们关系铁,得罪不了我的。况且,看着你快乐地忙碌着也是一种享受。特幸福吧?像个快乐的小陀螺。刚才,我就在想,我也常常忙得一塌糊涂,却没有你忙得开心,我看见你边忙边哼着轻快的曲调,而我在忙碌时常常是牢骚满腹。现在想来,我真是糊涂,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啊。”

细细琢磨同学的话,真是充满哲理。其实我也未曾细究过,只是觉得忙而充实。虽然平时工作忙,可是再忙也不能亏欠亲情。周三伺候女儿,因为孩子喜欢吃妈妈做的饭菜;因为怕老人孤单时无人相伴,无助时无人安慰,所以周四再挤出时间回老家给父亲做顿可口的饭菜,陪父亲聊会儿天,哪怕是一壶茶的时间,我也会顿觉心安。

每逢周末,朋友来约,我都会推掉,前几年母亲去世了,撇下了孤单的老父亲,父亲喜欢吃水饺,平时我们都忙,只能周末回家给父亲包顿水饺。

夜凉如水,月尽清寒,依旧是那么忙碌,不管生活有多少未知,还是可以很开心地去面对,常怀感恩的心,生活中就会充满爱,充满幸福,就不会有苦涩。珍惜身边的一切,人生还是十分的美好。

学会感恩地接受生活的馈赠,学会积极的看待人生。这样,心就不会蒙尘,永远都是那么敞亮,像向日葵一样永远沾着头,笑着走。

生活中,有爱的陪伴,即使苦累心也甜。心不染尘,忙而幸福,因为不是带着某种功利而忙,带着爱而忙,所以忙得自然,忙得快乐,忙得踏实,忙得安心,所谓的心安为福吧。

倘有孝在心,倘有爱暖心怀,忙忙碌碌又何妨。

人生感悟

任何努力都不会白费

张君燕

读小学时,我的身体很不好,生病住院便成了常事。为了提高我的身体素质,父亲想尽了办法。各种食补都进行一遍之后,父亲决定听从医生的建议,遵从“运动是强身健体的最好方法”这个理念,老老实实地带着我跑步、爬山、打羽毛球。可怜我此后便拖着瘦小的身板,气喘吁吁地跟在父亲身后锻炼。不间断地跑了三年步,周末爬山、打球、跳绳,父亲变着花样地陪我锻炼。我曾无数次幻想,在某个清晨醒来,自己一下子变得强壮起来,不再受任何疾病侵扰。可这样的情景却一直不曾发生,我依然三天两头生病,依然隔几个月便要住一次医院。母亲看着我瘦弱的样子,忍不住摇头叹息:“唉,这每日的锻炼算是白费了。”我跟着连连点头,心里期盼能结束劳神费力的锻炼生涯。没想到父亲斩钉截铁地说:“不会白费的,一定要继续锻炼下去。”

在父亲的监督和陪伴下,我渐渐地喜欢上了运动,也可以说运动成了我生活里不可或缺的习惯。几年后的某一天,我和父母坐在一起聊天时,母亲突然说:“妞儿好像很长时间没生病了呀。”母亲的话让我也突然一惊,可不是嘛,就连这个流感盛行

的初冬,我的身体也没有任何不适呢。面对我们娘俩的感叹,父亲倒像是早有预料:“我早就说过,努力不会白费的,只不过是量变还未达到质变。”

突然想起以前的一个同事。我们的工作相对轻松,而且没有太大的压力。工作间隙,同事们常常聚在一起聊天,或者在电脑上购物,有的人干脆闭上眼睛养精蓄锐。但小蕊却和我们都不一样,她总是会拿出本书默默阅读。她的书我看过几眼,都是一些文学读物,很有深度的那种。又不是学生了,读那些书有什么用?一些同事也在私下悄悄议论:“小蕊的理想是当个文学家呢。”“可别说,有时下班了我还看到她趴在桌子上写写画画呢。”

面对同事们的非议,小蕊只是一笑了之,依然在空闲的时候看书、写字。不过遗憾的是,我们做同事的几年里,小蕊一直是默默无闻的小职员,她的生活和工作没有因为她的努力而有一点点改变。直到那次在街上偶然相遇,我才知道小蕊已经出了好几本书,而且她如今的新工作,也因她的这个特长而做得风生水起。“当初我也以为自己所有的努力都白费了,你不知道我曾悄悄投了多少次稿,但都如石沉大海。”小



溺笑了笑,继续说,“幸好我坚持了下来,其实,没有任何努力会白费,只是时间还未到而已。”

是啊,我们所经历的每一段岁月都有它存在的价值,我们所做出的所有努力也都有它的意义。请不要轻易辜负每一段岁月、每一分努力,生命就在每一天平凡的生活里,认真做好每一天的事情,坚持自己一点一滴的努力。要记住,没有任何努力会白费,也许在某个不经意的瞬间,预想中的成功就会与低头努力的你撞个满怀。

本版制图 涛涛

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

图说 我们的价值观

和谐

天高地厚 物丰人美

金坛杨兆群剪纸

中宣部宣教局 人民日报 漫画周刊 中国网络电视台

世相百态

学霸和学渣

孟琦

在一个阳光明媚的午后,婧接到一个电话,是远在家乡三十多年没见过的中学同学伟打来的,说是马上就要到她所在的城市了,让她说一下她具体的位置,婧惊得手机差点掉到地上。自从大学毕业分配到外省,婧就没有再回家乡,也没有参加过任何中学同学的聚会,可现在是信息社会,前一段时间伟不知从哪儿找到了她的电话并和她通了话,当时伟说有时间来看她,她以为只是玩笑话,没想到伟真的来了。

婧上中学时成绩是排在前面的优等生,而伟则是在班级的后几名,那时伟总是喜欢找婧问功课,当然也没少抄婧的作业。后来婧考上了大学,伟走入了社会,从那以后两人就再也没见过了。婧站在楼下迎接伟的到来,一辆宝马车缓缓朝她驶来,停下后从车上走下已明显发福的伟,大大的肚子,微微的谢顶,浑身上下都是名牌,透着两个字:有钱。伟说婧没怎么变,清秀依旧,远远地一眼就认出了她。

找了一家饭店,吃饭、叙旧。

席间伟说:“当年你可是我心目中的女神,漂亮、学习又好,我暗恋了好久,可始终都没敢表白,而你好像也一直都是没有关注过我,用现在时髦的话说你那时是学霸,而我是学渣。”婧听伟这样说脸一下子红了,心也跟着虚了起来,因为现在的

家境遇很糟,大学毕业分配到一家国企工作至今没换过地方,过的就是朝九晚五的平淡生活,可没想到企业近几年效益极差,她的收入很低,日子过得有些窘迫而且婚姻也走到了尽头,而伟已然是事业有成的老板了,大房子住着,好车开着。看到婧用的还是一个非智能手机时伟的脸上露出了极复杂的神情,有惊奇、有同情、还掺杂有些许的心疼。伟开玩笑说如果当年婧大学毕业回到家乡,跟着他也不会至于像现在这样。

伟问婧对将来有什么打算,婧说想考个执业证,为万一将来真的被企业精简下来也好找工作用,伟说别费那事了,真要是有那么一天回家乡吧,到他的公司里干,婧没有说话。这时伟的电话响了,伟接起来后说话声音很大且粗话不断,婧微微皱了眉头。

饭毕婧去结账时被告之账已经被伟结过了,婧不好意思极了,说伟大老远跑来,就算伟是老板,可怎么也应该是她尽地主之谊的。婧知道伟是不想她破费,可却让她有种直不起腰的感觉。

临别,伟握住婧的手再次说:“不行就回来吧。”婧掸起骄傲说:“别忘了学霸最擅长的就是学习和考试,还是让我按照适合我的方式生活吧。”

城市空间

不再后悔

张军霞

他喜欢她时,还是15岁的少年。

那时,他最喜欢的事情就是下课之后,和几个爱唱歌的男生,坐在教室的角落里,一起哼唱流行歌曲,然后用抑郁的眼神,偷偷看她。

他唱歌时,她在埋头看书,同桌的女孩悄悄说:“听,又有人为你唱情歌了!”她不耐烦地去开课本,转身逃离教室。那时的她,一心只想读圣贤书,根本不屑理会贪玩的他。

中学毕业,她如愿考入一所师范学校,他却回家跟父亲学起了经商。毕业十年,同学们再次相聚,她已经成为一名小学老师,他也做着不大不小的生意。他喝了几杯酒,这才壮着胆子,趁着别人不注意,悄声对她说:“我一直忘不掉你,却也不敢去找你。”

彼时,他们都已经跨入围城,有了自己的另一半儿,她淡淡一笑,什么也没说。

他和她,都是我的好朋友。

那次聚会之后,她时常给我打电话:“真没想到,他到现在还喜欢我。你说,如果我当年选择了他,生活会不会是另外的样子?”

我知道,彼时的她,每天工作之余,相夫教子,柴米油盐,日子过得平淡而琐碎,丈夫是个薪水不高的普通职员。

但是,我仍然给她泼冷水说:“嫁了不同的男人,的确会拥有不同的生活。他比你丈夫有钱,看起来也更潇洒,但是有了钱就不一定有闲,你如同现在这样享受现成的一日三餐,想有个人陪你聊天看电影,恐怕就不太容易了……”

他时常给我打电话:“真没想到,她还像当年那样漂亮,气质也更加迷人了。如果,我当年没有放弃对她的追求,该多么好呀。”

我知道,彼时的他,事业小有成绩,孩子已经上小学,当年娶回家的那个如花女孩,已经不再有当年的美貌。

但是,我也仍然给他泼冷水:“你想过没有,不管多么漂亮的女人,都有红颜不再的一天。那么,就算你娶了她又如何?”

终于有一天,我和她逛街,到路边一家餐馆吃饭。她忽然看到,他坐在旁边的那张桌子上,也在和朋友一起吃饭,只见他比手画脚,唾沫横飞,甚至油腔滑调,一会儿抱怨自己家的房子太大,老婆打扫起来总是很累,一会儿又说生意不好做,不过自己又签下了一张不错的订单……

她失望地说:“那天同学聚会,只不过匆匆见了一面,没想到,他现在如此市俗,绝对不是我喜欢的那种类型……”

巧的是,这时,他也扭过头来,正好看到了我们,立刻跑过来,和我们聊了一会几天,才回到朋友那边。

那天晚上,我接到他的电话,听到的也是失望的抱怨:“你说,她看起来又老又没气质,怎么跟上次聚会时的形象判若两人呢?是不是上次特意化了妆?”

放下电话,我知道自己可以耳根清静了。因为,一次不经意的重逢,他和她,终于完成了一次“互粉”的过程,也就是说,他们互相粉碎了留在对方心中的那一抹美好,从此,可以不再对过去念念不忘,当然,更不必为娶(嫁)了谁而后悔。

这才是真正的日子。

